**附件:**

**西安市教育科学研究所文件**

市教科发〔2020〕12号

**西安市教育科学研究所 西安市教育学会**

**关于组织2020年度教育教学科研成果**

**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区（县）教研室、西咸新区社会事业局、各开发区教育局（社会事业局）、教育学会、直属学校：

连续五年来，在各区县教研室（教师进修学校）、教育学会大力配合下，在全市中小学校积极参与下，我市的年度教学教研成果征集评选活动，呈现出参与范围覆盖全，应征作品数量逐年增多，广大教师积极撰写应征，教育教学科研蔚然成风的良好态势。

为了继续推进教育教学改革，深入总结教育教学经验，切实提升广大教师和教育工作者的教育教学理论水平，更进一步提高广大教师教科研能力和水平，西安市教育科学研究所与西安市教育学会决定联合组织开展西安市2020年度教育教学科研成果征集评选活动。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1. **征集范围**

此次征集评选活动，面向我市各中小学、幼儿园、职业学校教师及教育工作者征集参评成果作品。

1. **成果内容：**

1.教育教学科研论文、学校管理论文、调研报告、实验报告；

2.校本研修及综合实践案例；

3.市级小课题研究过程中的论文、案例、管理制度等；

4.减轻学生课业负担，提升学生综合素质的做法及途径；

5.推动教育均衡发展，提升教育质量，实施“名校＋”工程的探索实践和经验总结；以及“名校长工作室”“名师工作坊”建设；

6.“新高考”研究，“新课标”研究；

7.教育教学研究专著；

8.富有特色的教学设计；

9.富于启迪的教学叙事；

10.其他有关教育教学的研究与实践。

**三、评选奖励：**

各区县、直属学校在征集整理的同时，请严格按照要求和注意事项进行认真筛选初评（具体要求和注意事项详见附件），西安市教育科学研究所和西安市教育学会组成专家团队，按学段学科等类别对所有征集的参评作品进行网络检索查重后，组织集中评审。

对评出的成果一、二、三等奖、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颁发获奖证书。突出的优秀成果作品将推荐在《西安教育》杂志上发表，向中国教育学会、陕西省教育学会的征文评选活动推荐，或在相关网站交流。

希接到本通知后，思想高度重视，及时组织所属中小学、幼儿园及职业学校广大教师和教育工作者积极参与本年度教育教学科研成果的撰写应集活动。并切实加强组织指导，严格把关，确保成果质量；按照报送相关要求，分类整理，按时统一报送。

附件：关于征集报送2020年度教育教学科研成果的相关要求和注意事项

西安市教育科学研究所

西 安 市 教 育 学 会

2020年9月22日

附件 ：

**西安市教育科学研究所 西安市教育学会**

**关于征集报送2020年度教育教学科研成果的**

**相关要求和注意事项**

多年的教育教学科研成果征集评选活动，我市广大教师教科研风气蔚然成风，呈现应征作品数量逐年增多的良好态势。为确保本次科研成果征集评选的撰写质量和呈现规范，特别强调提出以下相关要求。

1. **成果内容要求：**

1.报送的参评作品应是尚未在市级以上单位参评过的作品。

2.参评作品要体现教育教学改革、素质教育新理念，选题要贴近教育改革和学科教学实际，注意做到观点明确、内容精要、语言规范。撰写时要高度树立质量意识，做到切实际、有新意、有特色。

3.参评作品要避免泛泛而谈，杜绝“撒大网”式的投稿，每位作者上报成果一般不得多于三篇。教学设计类作品，应体现以学生为本，体现科学理念，做到精心设计。杜绝简单的“照抄教案”和“课堂实录”类作品。

4.参评作品论文字数一般在3000字左右，课题实验报告、调研报告一般在6000字左右。叙事等其他成果每篇一般不得少于1000字。

5.坚持文责自负，加强学术自律，自觉求实求严。严禁抄袭，凡有剽窃抄袭拼贴现象者，一经发现，即取消参评资格，或取消所评奖项，并予以通报批评。

**二、打印格式要求：**

1.参评作品封面：左上角须注明类别、学科，如【教学论文、小学语文】、【教学设计、中学数学】、【教学案例、中学政治】等，封面正中位置，上为作品标题，下为作者姓名、所在学校、所属区县、联系方式以及邮编等。

2.正文前要有内容提要、关键词，文后注明参考文献。

3.作品按如下类别分类:

小学数学、小学语文、小学英语、小学思品、小学科学；

中学数学、中学语文、中学英语、中学物理（含通用技术）、中学化学、中学生物、中学地理、中学历史、中学政治;

体育(不分中小学)、音乐(不分中小学)、美术（不分中小学）;

幼儿教育、信息技术、心理健康教育、教育教学管理、综合（教育叙事，班级管理等）

4.用A4纸打印,一式三份。报送稿件一律不退，请自留底稿。

**三、整理报送要求：**

1.参评作品以区县为单位统一报送，直属学校直接报送。

2.各区县、各直属学校的汇总造册清单应和作品排列顺序必须一致。

3.参评作品连同造册清单一并报送西安市教育学会。还必须将造册清单用Excel电子文档（内容包括：序号、区县、学校、姓名、学段、学科、作品类别、题目）发至西安市教育学会邮箱。

4.各区县、直属学校在征集过程中，要切实做好初审筛选，严格把关；并认真按报送要求整理、排序；按时统一上报西安市教育学会。

5.评审费用：教育专著100元/部；其它类作品均为50元/篇（件）。

2020年9月22日